

2021 年度百项亚健康中医调理技术

《申报指南》

中和亚健康服务中心学术部 制

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一、申报条件说明	3
二、申报单位	3
三、申报流程	3
四、申报材料	4
五、申报截止日期	5
六、申报要求	5
七、申报材料清单	6
八、评审收费标准	6

一、申报条件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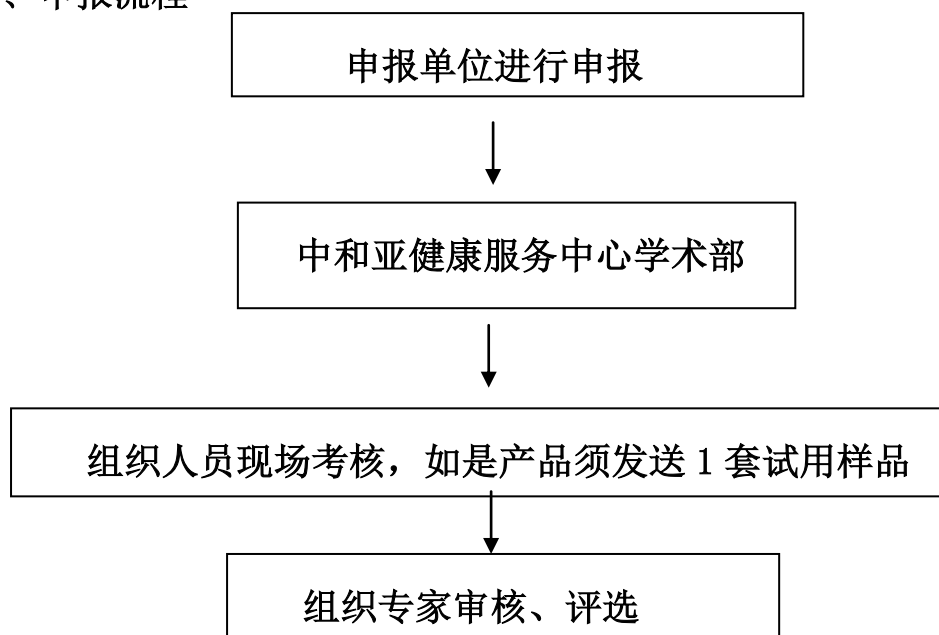
入选技术或产品需符合以下条件：

- 1、具有中医特色；
- 2、符合并已达到行业标准或相关要求；
- 3、没有知识产权纠纷；
- 4、申报的材料需具备完整性、有效性和准确性。

二、申报单位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亚健康调理的技术和产品的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
- 2、联合研制开发或生产的单位，在明确所申报的亚健康调理技术及产品后，可单独或联合申报；
- 3、通过技术转让获得新产品生产许可的单位，可单独申报或与原技术持有单位联合申报。

三、申报流程



四、申报材料

(一) 2021 年度百项亚健康健康中医调理技术申报表

(二) 必备的附加材料（可提交复印件）

1、特殊行业许可证。对医药、医疗器械等有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新产品，申报时必须提交相关主管机构出具的批准证明（如：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医药 GMP 认证证书、新药证书；食品生产许可证；凡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需提交 3C 认证资质证明等）；

2、三证或五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3、技术（产品）图片、照片、使用说明书；

4、技术说明（具体模版请参照网上资料，咨询电话 010-64168672）。

(三) 辅助的附加材料（可提交复印件）

为了对申报表和必备材料未充分说明的内容做进一步阐述，申报单位可视项目的具体情况酌情提交下列资料：

1、鉴定证书或其他技术证明（说明）资料；

2、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性能检测（验）报告；

3、用户使用意见（报告）；

4、其他相关材料（如：列出其它国家科技计划的批准证明、省级以上获奖证书、ISO 质量体系认证书、国家核准的企业从事申报产品相关的专业资质证明等）；

5、技术介绍展示光盘或产品原件 1 套。

(四) 上报资料要求

上报资料以两种方式同时上报，即书面资料与电子数据资料。

1、书面申报表用 A4 纸打印，内容必须与电子数据完全一致，否则不予受理。全套书面申报材料须按本指南要求装订成册，统一报送给项目评选单位。（资料邮寄到：北京朝阳区三里屯幸福一村 55 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机关服务局办公楼 408 室 苏燕收，邮编：100027，联系电话：010-64168672。）

2、申报企业将电子数据（要求提交 WORD 格式）2467709291@qq.com。

五、申报截止日期

评选活动受理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请各企、事业单位将申报、审查相关资料在此日期之前完成。过期一律不予受理。

六、申报要求

申报单位按要求申报项目，申报材料是对调理技术、调理产品进行评选、认定的重要依据，因此，各申报单位应认真准备申报资料，力求详实、可靠。若发现弄虚作假，将不受理其项目的申请，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1) 申报表填写：填表前需仔细阅读填表说明。申报表可用 Word 格式文件，用 A4 纸打印。申报表中申报单位名称、产品名称及型号务必填写准确。申报表须各单位责任人签字盖章，复印章无效；

2) 附加材料提交：附加材料要注意时效性。相关证明材料应在 3 年内方为有效；

3) 申报材料装订和送报：申报材料按项目申报材料清单，装订成册。申报材料需提交一份报送到评选单位；

4) 技术（产品）图片或照片：要求产品图片正、背面各一张，并用A4纸打印；

5) 百项亚健康调理技术申报题目应以“技术名称”+“亚健康调理技术”为题。

七、申报材料清单（一式一份）

注：请按以下顺序进行排序：

- 1、 2021年度百项亚健康中医调理技术申报表；
- 2、 技术或产品图片或照片复印件；
- 3、 三证或五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 4、 其他附加材料；
- 5、 技术（产品）说明。（包括：原理；功用；适应症；使用方法或操作方法；禁忌症。）

八、评审收费标准

1. 不收取报名费用等杂费；
2. 所申报的技术或产品经评审组专家初评入围后，每项技术或产品收取相应的评审费用；
3. 评审办公室工作人员在申报单位所申报的技术或产品经评审组专家评审入围后，会通知相关入选单位交取评审费；
4. 有效期：两年。逾期不申请复审，视为自动放弃资格。